



招生信息

本科招生

硕士研究生招生

博士研究生招生

硕士研究生招生

位置: 学院首页 > 招生信息 > 硕士研究生招生 > 正文

华侨大学化工学院关于2026年推免生接收工作的通知（含直博生和推免硕士生）

作者: 时间: 2025-09-19 点击数: 558

各位考生：

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、完善多元录取机制、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。根据教育部、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就我院2026年推免生接收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生专业

（一）硕士招生专业

学院代码	学院名称	招生专业代码	招生专业名称	研究方向名称
087	化工学院	081700	化学工程与技术	化学工艺、生物化工、材料化工、能源化工、环境化工
		083000	环境科学与工程	环境化学与监测评价、水处理工程、大气污染控制工程
		085600	材料与化工	化学工程

		085700	资源与环境	环境工程
--	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

(二) 博士招生专业

招生专业代码	招生专业名称	研究方向名称
081700	化学工程与技术	化学工艺
		生物化工
		材料化工
		能源化工
		环境化工

说明：

- (1) 硕士推免录取时不区分研究方向。
- (2) 直博生学制为5年。
- (3) 具体招生专业信息以推免服务系统显示的为准。

二、招生对象

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,并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，均可报考我院所有硕士专业或者博士专业。

三、工作流程

教育部“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免初试、转段）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”（简称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网址：<https://yz.chsi.com.cn/tm>），是推免工作统一的信息备案公开平台和网上报考录取系统。推免生资格审核确认、报考、录取以及备案公开等相关工作均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进行。

1. 考生填报志愿

教育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开通后（9月22日上午9点开始至10月20日结束），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登录“推免服务系统”进行注册并填报个人资料信息，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网上要求和提示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完成网上报名。推免生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填报志愿、接收并确认复试及待录取通知。

2. 资格审核及志愿管理

学院按学科专业或证件号码等方式筛选、查询考生志愿，并完成资格审核工作。研究、确定复试名单后，向考生发放复试通知，并解锁未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志愿。

3. 复试

考生查看复试通知，并对复试通知进行接受或拒绝操作，一旦操作不可更改。学院查看考生回应状态和志愿详情，下载接受复试考生名单并组织复试。

我院复试主要以线上综合面试为主，面试总分100分，未达到60分者不予以录取，复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4. 待录取通知

复试完成后将在化工学院网站上公示拟接收的推免生名单，并在推免服务系统向考生发放待录取通知。考生应在回应时限内对待录取通知进行接受或拒绝操作，一旦操作不可更改（未在要求的回应时限内接收待录取的考生，可视为放弃待录取）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 推免生必须确保提供的信息和材料真实、准确。若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，我校将取消其报名、复试、录取资格或学籍；

2.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，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，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；

3. 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应遵纪守法，认真完成学业。录取当年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，或受到处分的，取消录取资格；

4. 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和学校研究生招生相关规定为准。

5. 联系方式

化工学院研究生秘书江老师，电话0592-6162296，邮件hgxyyj@hqu.edu.cn

化工学院
2025年9月19日

上一条: [华侨大学化工学院2026年研招咨询群](#)

下一条: [华侨大学化工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](#)

地 址: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668号 邮编: 361021 电 话: 0592-6162300

版权所有 1996-2009 华侨大学 闽ICP备11002060号-4 闽公网安备 35050302000422号